

应变克难 稳健前行 ——从最新指标看当前中国经济走势

○ 新华社记者 潘洁 张晓洁

面对外部冲击影响加大、内部困难挑战叠加的复杂局面，4月份中国主要经济指标运行情况如何？如何看待中国经济走势和前景？在国新办19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司司长付凌晖介绍有关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顶住外部压力 主要指标平稳较快增长

4月份，尽管国际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外部冲击影响加大，但我国经济顶住压力稳定增长，延续向好态势。

生产供给较快增长。4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1%。从增长面看，41个大类行业中，36个行业增加值同比增长，增长面超过八成。从服务业看，4月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6%。其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生产指数分别增长10.4%和8.9%，明显快于全部服务业增长。

国内需求稳步扩大。4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5.1%。从累计看，以商品销售为主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和反映服务消费的服务零售额均呈现回升势头。1至4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4.7%，比一季度加快0.1个百分点；服务零售额同比增长5.1%，增速也比一季度加快0.1个百分点，连续两个月加快。

投资方面，1至4月份，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147024亿元，同比增长4%；扣除房地产开发

投资，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

尽管国际环境急剧变化，外部冲击影响加大，但我国积极开拓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贸易，推动外贸保持平稳增长。1至4月份，我国货物进出口总额同比增长2.4%，比一季度加快1.1个百分点。其中，我国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进出口增长3.9%，比一季度加快1.7个百分点。

就业形势总体稳定。4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1%，比上月下降0.1个百分点，连续两个月下降。1至4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5.2%，与上年同期持平。

“4月份外部冲击影响加大，但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宏观政策协同发力，各方面积极应变、主动作为，国民经济应变克难稳定运行，发展质量持续提升，进一步增强了我们应对各种风险挑战的信心和底气。”付凌晖说。

政策效应继续显现 新动能不断发展壮大

今年以来，宏观政策效应持续显现，在支撑经济回升向好的同时，也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新动能持续增强。

消费品以旧换新相关商品销售大幅增长。在消费品以旧换新加力扩围带动下，4月份，限额以上单位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文化办公用品类、家具类、通讯器材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分别增长38.8%、33.5%、26.9%和19.9%，均明显快于商品零售额增速，有力支撑市场销售增长。

消费新动能发展壮大。随着居民消费品质要求的提升，一些升级类商品零售较快增长，4月份，体育娱乐用品类、金银珠宝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分别增长23.3%、25.3%。居民旅游、出行、通讯等服务性消费也增长较快。1至4月份，交通出行、通讯信息、旅游咨询租赁服务类零售额均保持两位数增长；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同比增长5.8%，继续快于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速。

随着“两重”“两新”政策的发力显效，投资潜能持续激发。1至4月份，设备购置投资增长18.2%，对全部投资增长贡献率达到64.5%；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5.8%，快于全部投资增长，政府投资带动作用持续显现。

随着存量政策持续显效、增量政策有效落实，工业生产保持较快增长，产业发展不断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迈进。

4月份，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0%，明显快于规模以上工业增长。“人工智能+”驱动作用增强，数字产业蓬勃发展，4月份，规模以上数字产品制造业增加值增长10%。新能源产业发展较快，4月份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新能源产品产量分别增长38.9%和43.1%。

我国经济有望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

当前，国际环境依然复杂严峻，不稳定不确定难预料因素比较多，国内周期性结构性矛盾交织，如何看待下阶段我国经济走势？

付凌晖指出，我国经济回升有

基础，政策有保障，消费有潜力，创新有动能。在多重有利因素支撑下，我国经济有望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

尽管4月份外部冲击影响加大，但我国经济回升的态势没有改变，与国内市场联系紧密的汽车销售和服务业继续稳中有升，受国际市场影响较大的货物出口和工业生产也总体稳定。

投资方面，付凌晖指出，我国投资潜力依然巨大。以高端装备、人工智能等为代表的新兴产业发展态势较好，产业升级发展空间广阔，一系列区域重大战略加快落实，城乡区域协同发展、新型城镇化潜藏巨大投资潜力，社会民生领域也还有较大投资需求。

此外，各方面积极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促进科技创造力向社会生产力转化，高新技术产业和新兴服务业发展向好，创新引领作用持续增强。

降低存款准备金率0.5个百分点，预计将向市场提供长期流动性约1万亿元；设立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解决项目建设资本金不足问题；科技团创新债券发行工作启动，助力拓宽科技创新企业融资渠道……近段时间，一系列政策举措协同发力，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

“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各项宏观政策协同发力，各方面聚力攻坚、积极应变，创新动能继续成长，经济持续回升具有较多有利条件。”付凌晖说。

（新华社北京5月19日电）

把纪律的螺丝拧得紧而又紧

○ 新华社记者 胡锦涛 刘佳敏

纪律建设就像拧螺丝，必须时时紧一紧、常常拧一拧。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的新形势下，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要始终保持“严”的主基调，把纪律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让铁规发力、禁令生威。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修订后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强化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责任落实，进一步拧紧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的制度螺栓，体现出坚持不懈扎紧制度笼子的定力与决心。

拧紧纪律的螺丝，首先要筑牢思想防线。当前，仍有少数党员干部把违规吃喝看作人情往来，将收受土特产视作“小节无害”。风腐一体、同根同源，这些错误认识如不及时纠正，必将导致纪律防线的溃决。要深入开展纪律教育，把党章党规党纪教育作为必修课，让每一名党员干部从内心深处筑牢防线，认清“一包烟、一瓶酒、一顿饭”等看似轻微的作风问题的危害，切实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拧紧纪律的螺丝，关键要靠制

度执行。新修订《条例》针对强化“四风”纠治特别是深化整治铺张浪费现象，进一步严明纪律要求、让制度长牙带刺。要继续完善配套制度，细化具体规定，让执行更有依据、监督更有抓手。同时强化制度刚性，让广大党员干部保持对纪律的敬畏心，对挑战纪律的要严肃处理、以儆效尤，使各项纪律规矩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拧紧纪律的螺丝，重在抓常抓长。既不能搞“一阵风”式的突击整治，也不能有“松口气”的懈怠心理。要把纪律监督融入日常，坚持严字当头，做到真管真严不含糊、敢管敢严不手软、长管长严不懈怠，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作风建设贵在坚持，难在坚持，成也在坚持。要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持续保持高压态势，密切关注苗头性、倾向性、隐蔽性问题，让纪律始终带电，让制度持续生威。

（新华社北京5月19日电）



锦绣山河 美好旅程

5月19日是第15个“中国旅游日”，今年活动主题为“锦绣山河，美好旅程”。

图为当日，游客在山东省烟台市蓬莱阁景区游览。

（新华社发 于良意 摄）

法治化环境，最能聚人聚财、最有利于发展。

我国第一部专门关于民营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法律——民营经济促进法将于5月20日起施行，为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坚实的法治保障。

法律千万条，首要在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落地见效，必将有力维护民营经济组织合法权益、增强企业家信心、激发市场活力，以更优的营商“软”环境锻造企业发展“硬”实力，推动民营经济经济发展开启新篇章。

为“自己人”提供更有力的法治保障

“说不不能办，要说怎么办”……

走进福州市政务服务中心，“窗口无否决权服务”的告示牌格外醒目。这里还设有“办不成事”专窗，专窗人员跟进“疑难杂症”，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更明了、心里有底气。

企业是经济的细胞。企业有活力，经济发展有动力。

“我是一贯支持民营企业的”，习近平总书记十分重视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关心民营企业健康成长，强调“民营经济是我国经济制度的内在要素，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是我们自己人”。

2018年11月、2025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两次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对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作出全面部署，为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提供了根本遵循。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

从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将“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列为重要改革举措，到2024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出台民营经济促进法提出明确要求，再到2025年4月30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

民营经济促进法颁布施行，为“自己人”提供更有力的法治保障，让广大民营企业吃下干事创业“定心丸”——

第一次将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写入法律；

第一次明确民营经济的法律地位；

第一次在法律中规定“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是国家长期坚持的重大方针政策”；

……

法律中的诸多“第一次”，充分彰显我们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不能变，也不会变。

司法部有关负责人表示，制定出台民营经济促进法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的标志性事件，在我国民营经济发展历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

9章、78条……民营经济促进法立足基础性法律的定位，统筹兼顾，对广大民营企业普遍关心关注的公平竞争、投融资促进等作出针对性规定。

将党中央对民营经济平等对待、平等保护的要求落下来，持续优化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民营经济发展环境，进一步激发民营经济的内生动力和创造活力……法律制度更健全，保障体系更有效，发展信心更充沛。

“民营经济促进法回应了企业家长期以来对公平竞争、产权保护等方面的核心关切，让我深切感受到党和国家在制度层面为民营企业发展保驾护航的决心。”圣源地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薛婷说。

让法律规定“春风化雨”落实落细

就在民营经济促进法表决通过前一天，一则消息引起广泛关注。

4月29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同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关于开展市场准入壁垒清理整治行动 促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通知》，全面清理和整改违规设置市场准入壁垒的各类不合理规定和做法，让“非禁即入”落地生根，营造公平的市场准入环境。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贯彻实施民营经济促进法，以良法促进发展、保证善治，离不开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措施的进一步配套。

记者从国家发展改革委了解到，民营经济促进法立法过程中，国家发改委会同有关部门提前谋划、同步开展相关制度的“立改废释”。一批配套制度机制已经出台，还有一批正在加快推进。

“国家发展改革委将积极履行统筹协调职能，强化刚性约束，会同有关部门全力推动法律实施。”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表示，将在破除障碍、治理拖欠、依法保护合法权益、落实纾困政策、加强政企沟通等五方面下功夫，努力营造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良好法治环境。

政府行为越规范，市场作用就越有效。民营经济促进法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坚决遏制“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等行为。

“您好，这是本次检查的二维码……”一个“检查码”，便可让企业验明检查人员“真身”，还可获取检查任务、事项等内容。今年以来，各地规范涉企行政执法“码”上行动，“新招”不断。

“贯彻实施民营经济促进法，我们将继续加强对执法突出问题的查纠整改，坚决纠治到位。”司法部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局

以法之名护航民营经济勃勃生机

——写在民营经济促进法施行之际

○ 新华社记者

长刘波介绍，司法部正在扎实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加快研究制定行政执法法监督条例，督促各地区各部门加大对行政执法违法行为查处力度。截至5月18日共汇集问题线索3566条，为企业挽回损失4421.84万元。

有恒产者有恒心。

规范强制措施，禁止违法实施收费、罚款或摊派财物，规范异地执法行为、……民营经济促进法加强对民营经济组织及其经营者的人身权利、财产权利以及经营自主权等合法权益的保护，为执法司法机关公正履职提出明确要求。

人民法院精准适用失信惩戒措施，让符合信用修复条件的企业重返市场、创新创业；

检察机关聚焦企业诉求高频问题，深入推进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

公安机关重拳打击严重扰乱市场秩序的串通投标、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等犯罪，维护公平市场环境；

……

一系列举措推动严格公正执法司法，民营经济促进法“春风化雨”的基础更加坚实。

“我们将进一步强化民营经济促进法与其他法律法规适用的协调与衔接，确保法律实施效果。”最高人民法院民二庭副庭长周伦军说，最高法将加快出司法解释，推动构建企业内部处分、民事赔偿和刑事惩治等多重责任并举的追责体系，切实帮助民营企业“挖蛀虫”“打内鬼”。

最高人民检察院经济犯罪检察厅厅长杜学毅表示，检察机关将加强涉刑事案件财物查封、扣押、冻结及处置的监督，重点监督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查扣冻”财产。准确把握违法与犯罪、罪与非罪界限，依法审慎办理刑民交叉、新业态新领域涉刑事案件。

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

走进山东德州欧文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车间里各式机械轰鸣作响。

不久前，这家企业的负责人一次性支付300万元，订购了一套全新的生产设备。他的底气，来自当地银行一笔贷款授信，不到一周便审批放款到位。

翻开民营经济促进法，“投融资促进”一章引人注目，其中就提升金融服务可获得性和便利性作出了明确规定。

金融活水，托举“小巨人”破浪前行。截至2025年一季度末，我国民营企业贷款余额76.07万亿元，同比增长7.41%；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35.3万亿元，同比增长12.5%。

“按照民营经济促进法要求，我们将不断优化信贷供给政策，对中小微企业贷款的风险资本权重给予八五折到七五折的优惠，提高银行放贷积极性。”金融监管总局有关司局负责人表示，近期还将会同有关部门发布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一揽子政策，共同推动金融业为民营经济提供更加便捷、高效、可持续的服务。

市场规则越清晰，企业信心越坚定。从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到定期清理市场准入壁垒，民营经济促进法为民营企业参与市场竞争锻造“护身符”，用法治力量稳定市场预期、汇聚发展合力。

提出促进民营企业发展37条重点举措，推动实施《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实施办法》……市场监管部门充分发挥职能，激发民营经济主体投资并购活力，着力整治乱象。

持续实施民营企业企业家法治素养提升计划，开展“企业家学法”系列活动……全国工商联更好发挥桥梁纽带和助手作用，加强民营经济促进法宣传贯彻，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引导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弘扬企业家精神，专心致志做强做优做大企业。

“民营经济促进法为工商联履职尽责提供了法律依据和法治保障。”全国工商联经济服务部副部长陆军表示，将着力推动民营经济促进法落地实施，组织开展“进企业、解难题、送政策、促发展”活动，及时反映企业诉求，协同打通市场准入、投融资、账款清欠等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

以法为纲、共谋发展，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良好氛围。发放宣传手册，讲解法律条文……正逢乡镇集日，贵州松桃苗族自治县法院盘信人民法庭工作人员来到百姓身边，宣传普及民营经济促进法。

这部即将施行的法律也涉及全社会各方面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从国家机关到行业协会商会，从企业负责人到社会公众，方方面面各司其职、共同努力，将法律制度转化为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和丰硕成果。

“我们要积极抢抓法律实施带来的政策机遇，在国家重大战略和重点领域中主动担当。”中国民营经济研究会副会长、万达集团党委书记尚吉永说，将严格遵守民营经济促进法等法律法规，加强企业合规管理，规范经营行为，坚决维护市场秩序。

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用法治力量护航民营企业和企业家人大胆闯、放手拼，民营经济航船必将乘风破浪、行稳致远。

（新华社北京5月19日电）